#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广东榕泰
股票代码：600589

收购人：杨宝生
住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新兴东居委*******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西侧

收购人：杨腾
住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新兴义和路南居委*******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西侧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四月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林素娟逝世而引发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家族成员之间的内部调整。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杨启昭、林素娟和其子杨宝生，杨宝生系上述群体的核心成员，负责经营管理上市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宝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继续经营管理上市公司，并对上市公司实施控制。

本次权益变动前，杨启昭、林素娟夫妇通过榕泰瓷具和兴盛化工控制公司30.94%的股份，杨宝生直接持有公司0.92%的股份，杨启昭、林素娟、杨宝生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宝生通过榕泰瓷具和兴盛化工控制公司30.94%的股份，个人直接持有公司0.92%的股份，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变化。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收到控股股东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榕泰瓷具”）及公司第二大股东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盛化工”）的通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家族成员因赠予、继承事项发生内部权益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2月10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杨启昭出于企业传承目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赠与其子杨宝生、其孙杨腾。其中，杨启昭将其持有的仿瓷材料98%股权、榕泰瓷具24%股权和兴盛化工29%股权无偿赠与杨宝生；将其持有的仿瓷材料1%股权、榕泰瓷具1%股权和兴盛化工1%股权无偿赠与杨腾。

2020年2月29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林素娟逝世。

2020年3月25日，林素娟配偶杨启昭、女儿杨**、女儿杨**、女儿杨**均签署了《放弃继承权确认书》，放弃继承林素娟的一切财产，杨宝生作为继承人继承林素娟于上市公司所拥有的权益，分别为榕丰塑胶100%股权及仿瓷材料1%股权。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系杨启昭、林素娟和其子杨宝生，三人互为一致行动人。杨启昭、林素娟夫妇通过榕泰瓷具持有公司137,717,2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6%；通过兴盛化工持有公司80,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8%，合计持有上市公司30.94%的股份，杨宝生直接持有公司0.92%的股份。杨宝生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群体的核心成员，负责经营管理上市公司，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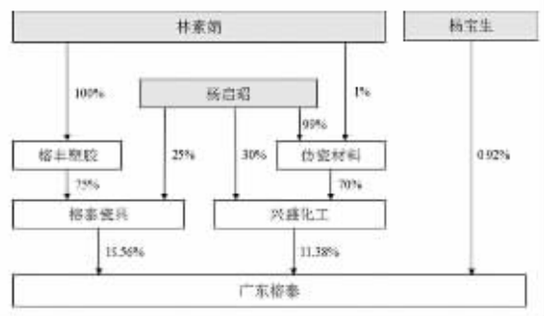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宝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榕泰瓷具控制公司137,717,2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6%；通过公司第二大股东兴盛化工控制公司80,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8%，直接持有公司0.92%的股份，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杨宝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继续对上市公司实施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变化，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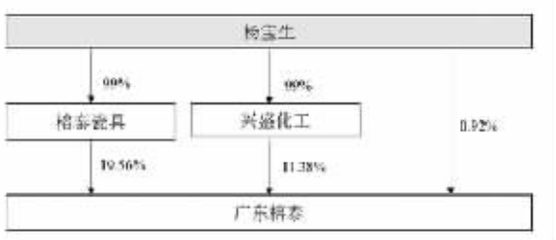


##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杨启昭、林素娟和其子杨宝生，杨宝生系上述群体的核心成员，负责经营管理上市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宝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继续经营管理上市公司，并对上市公司实施控制。

公司的经营理念、经营方针和战略规划不会因此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管理团队稳定，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将继续提升综合治理与可持续发展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 三、其他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等相关公告。

##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二）《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 收购人声明

1、本报告书摘要系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2、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包括投资者及与其一致行动的他人）在广东榕泰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广东榕泰拥有权益。

3、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4、本次权益变动前，杨启昭、林素娟夫妇通过榕泰瓷具和兴盛化工控制公司30.94%的股份，其子杨宝生直接持有公司0.92%的股份，杨启昭、林素娟、杨宝生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宝生通过榕泰瓷具和兴盛化工控制公司30.94%的股份，个人直接持有公司0.92%的股份，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林素娟逝世而引发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家族成员之间的内部调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变化。

5、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6、收购人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摘要，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摘要、本报告书摘要 | |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
| 报告书、本报告书 | 指 |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
|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广东榕泰 | 指 |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 榕泰瓷具 | 指 | 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 |
| 兴盛化工 | 指 | 揭阳市兴盛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
| 榕丰塑胶 | 指 | 揭阳市榕丰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
| 仿瓷材料 | 指 | 揭阳市仿瓷材料有限公司 |
| 收购人 | 指 | 杨宝生、杨腾 |
| 本次收购/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原实际控制人杨启昭将其所拥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赠与杨宝生和杨腾；杨宝生继承原实际控制人林素娟所拥有的上市公司权益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收购管理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 元、万元 | 指 | 如无特殊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 |

##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一）收购人一
姓名：杨宝生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52519**********
住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新兴东居委*******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西侧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2012年12月起至今任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杨宝生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形。

（二）收购人二
姓名：杨腾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520219**********
住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新兴义和路南居委*******
通讯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西侧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未在公司担任职务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杨腾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形。

二、收购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收购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其经营范围如下：

| 序号 | 控制企业名称 | 注册资本（万元） | 主营业务 | 关联关系 |
|---|---|---|---|---|
| 1 | 榕泰瓷具 | 7,142.57 | 瓷具的生产、销售 |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收购人杨宝生和杨腾合计持股100% |
| 2 | 兴盛化工 | 5,286.86 | 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 | 上市公司第二大股东，收购人杨宝生与杨腾合计持股100% |

三、收购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广东榕泰外，杨宝生、杨腾不存在持股或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

四、收购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杨宝生与杨腾为父子关系，杨宝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腾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杨宝生及杨腾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五、收购人所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业务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

收购人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收购人所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

##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本次收购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林素娟逝世而引发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家族成员之间的内部调整，为企业代际传承和稳健发展而实施的行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杨启昭、林素娟和其子杨宝生，杨宝生系上述群体的核心成员，负责经营管理上市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宝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继续经营管理上市公司，并对上市公司实施控制。

二、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摘要日，收购人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其持有的广东榕泰股份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实际情况和需求在未来12个月内需要处置已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则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收购方式

一、本次收购前收购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系杨启昭、林素娟和其子杨宝生。杨启昭、林素娟夫妇通过榕泰瓷具持有公司137,717,2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6%；通过兴盛化工持有公司80,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8%，合计持有上市公司30.94%的股份，杨宝生直接持有公司0.92%的股份。杨宝生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群体的核心成员，负责经营管理上市公司，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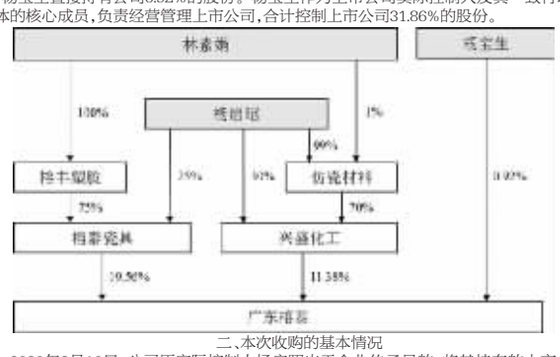


二、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

2020年2月10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杨启昭出于企业传承目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赠与其子杨宝生、其孙杨腾。其中，杨启昭将其持有的仿瓷材料98%股权、榕泰瓷具24%股权和兴盛化工29%股权无偿赠与杨宝生；将其持有的仿瓷材料1%股权、榕泰瓷具1%股权和兴盛化工1%股权无偿赠与杨腾。

2020年2月29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林素娟逝世。

2020年3月25日，林素娟配偶杨启昭、女儿杨**、女儿杨**、女儿杨**均签署了《放弃继承权确认书》，放弃继承林素娟的一切财产，杨宝生作为继承人继承林素娟于上市公司所拥有的权益，分别为榕丰塑胶100%股权及仿瓷材料1%股权。

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宝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榕泰瓷具控制公司137,717,2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6%；通过公司第二大股东兴盛化工控制公司80,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8%，直接持有公司0.92%的股份，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杨宝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继续对上市公司实施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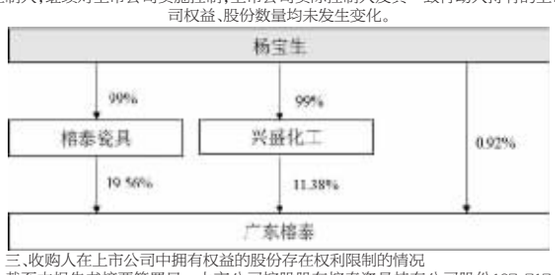


三、收购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榕泰瓷具持有公司股份137,717,274股，其中96,400,000股处于质押状态；第二大股东兴盛化工持有公司股份80,140,000股，其中40,060,000股处于质押状态。

除上述情形外，收购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 第五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一、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及理由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林素娟逝世而引发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家族成员之间的内部调整，为企业代际传承和稳健发展而实施的行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上市以来控制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一直高于30%，不存在通过增持或其他方式导致其拥有的上市公司权益由低于30%增加至30%以上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前，杨宝生个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0.92%的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一致行动人权益合并计算后，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宝生合计控制上市公司31.86%的股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杨宝生通过先接受赠与再继承的方式取得广东榕泰股份并成为实际控制人，属于《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七项“因继承导致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的情形，收购人可以免于发出要约。

二、本次收购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收购完成前，广东榕泰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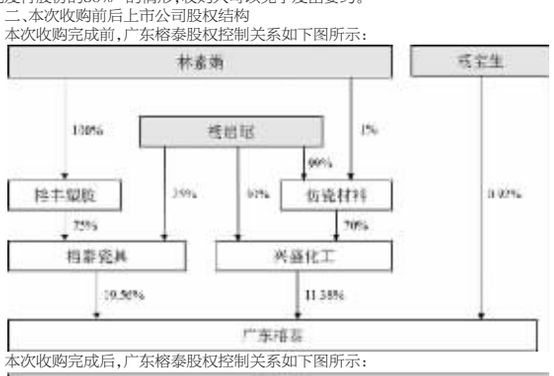


本次收购完成后，广东榕泰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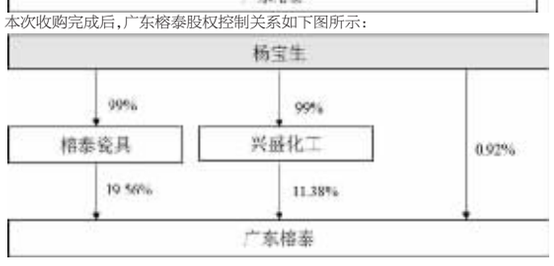


##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_____
杨宝生
2020年4 月21 日

##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_____
杨腾
2020 年4 月21日

收购人：_____
杨宝生
2020 年4月21 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公告编号：临2020-004

#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20-022

#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生洲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授权代表0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6日、2019年10月10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确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经监事会审慎决策，同意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延长为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6年开始，公司与合作伙伴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森大”）陆续在非洲肯尼亚、加纳、坦桑尼亚、塞内加尔等国合资投资建设陶瓷厂，鉴于上述项目良好的运营效果，公司拟对赞比亚合资项目追加投资，对非洲合资公司的股权架构进行调整，以优化管理体系，提高非洲建筑陶瓷业务运营管理及决策效率。具体如下：

1、赞比亚项目

公司于2019年1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21日与广州森大在广东佛山签署了《关于合资在赞比亚建设建筑陶瓷生产项目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双方同意在赞比亚投资建设合资公司Keda Zamb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Zambia”），主要生产瓷片、小地砖、仿古砖和抛光砖等，年设计总产能1,000万平方米，项目投资总额为3,300万美元，其中股东自有资金出资1,320万美元，科达洁能通过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Holding”）按持股比例51%出资673.2万美元。

因广州森大已将合资公司的持股平台转让给森大集团，基于各方对赞比亚市场需求变化趋势的研判，同时为优化资金成本，公司、广州森大、森大集团一致同意对《原协议》产能及投资总额中的部分内容进行补充和修订，项目计划综合产能调整为年产850万平方米，并同意将原计划由Keda Zambia自行筹措的部分营运流动资金并入项目总投资，将投资金额由3,300万美元调整为5,000万美元，其中2,000万美元为股东以自有资金投资，3,000万美元由Keda Zambia自行筹措，本次追加投资的1,700万美元中股东以自有资金追加的出资额为680万，科达洁能按51%持股较前次追加投资346.8万美元。

2、非洲合资公司股权架构调整

为支持非洲建筑陶瓷业务的发展，优化集团管理体系，提高非洲建筑陶瓷业务运营管理及决策效率，公司及森大集团拟调整非洲合资公司的股权架构，以分别持有的Brightstar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Brightstar”）、Keda (Ghan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Ghana”）、Keda (Tanzan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Tanzania”）、Keda Zambia股权及债权，对新设合资公司Tilemaster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Tilemaster”）进行增资；根据坦桑尼亚及赞比亚两国对于外资公司股东不得少于两名的规定，双方将分别将持有的Keda Tanzania、KedaZambia1%股份转让给Brightstar。本次增资及股权变更完成后，科达洁能通过Keda Holding持有Tilemaster注册资本4,379.99万美元，占比51%。同时，公司及森大集团对非洲各合资公司分别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均保持不变。具体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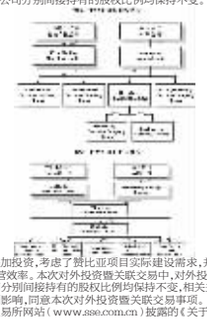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赞比亚项目追加投资，考虑了赞比亚项目实际建设需求，并经谨慎调研论证；对非洲合资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有利于优化集团管理体系，提升运营效率。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中，对外投资金额或股权权益均以持股比例为限，相关股权变更后，公司及森大集团对非洲各合资公司分别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均保持不变，相关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公司的独立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同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20-023

#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6日、2019年10月10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确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延长为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20-024

#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Keda Zamb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Zambia”）、Tilemaster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Tilemaster”）

●投资金额：

1、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洁能”）与森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大集团”）拟对合作的赞比亚建筑陶瓷生产项目追加投资1,700万美元（以下简称“赞比亚项目”），其中股东以自有资金追加投资680万美元，科达洁能通过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Holding”）按51%的持股比例追加投资346.8万美元。

2、为优化集团管理体系，公司及森大集团拟调整非洲合资公司的股权架构，以分别持有的非洲合资公司股权及债权，对新设合资公司Tilemaster进行增资及相关股权转让。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科达洁能及森大集团对非洲合资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其中，科达洁能通过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持有Tilemaster 51%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各合资公司51%股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关联交易为海外投资项目，且相关增资、股权转让涉及多个国家的审批事项，同时因不同国家存在环境、经济、法律等差异，本次投资可能面临投资进展、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等相关风险。

●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自2016年开始，公司与合作伙伴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森大”）陆续在非洲肯尼亚、加纳、坦桑尼亚、塞内加尔等国投资建设陶瓷厂（文中简称“合资公司”），主营建筑陶瓷的生产销售业务，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2019年12月1日，广州森大与森大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契约》，广州森大将其全资子公司Sunda (Mu) Holdings Limited（为广州森大对合资公司的持股平台，以下简称“Sunda Hodings”）100%股权转让给森大集团，合资公司的股东广州森大变更为森大集团。因广州森大及森大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欧廷昌先生，所以合资公司的股东未发生实质变化。

（一）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赞比亚项目

公司于2019年1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21日与广州森大在广东佛山签署了《关于合资在赞比亚建设建筑陶瓷生产项目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双方同意在赞比亚投资建设合资公司Keda Zambia，主要生产瓷片、小地砖、仿古砖和抛光砖等，年设计总产能1,000万平方米，项目投资总额为3,300万美元，其中股东自有资金出资1,320万美元，科达洁能通过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Holding”）按持股比例51%出资673.2万美元。

因广州森大已将合资公司的持股平台转让给森大集团，基于各方对赞比亚市场需求变化趋势的研判，同时为优化资金成本，公司、广州森大、森大集团一致同意对《原协议》产能及投资总额中的部分内容进行补充和修订，项目计划综合产能调整为年产850万平方米，并同意将原计划由Keda Zambia自行筹措的部分营运流动资金并入项目总投资，将投资金额由3,300万美元调整为5,000万美元，其中2,000万美元为股东以自有资金投资，3,000万美元由Keda Zambia自行筹措，本次追加投资的1,700万美元中股东以自有资金追加的出资额为680万，科达洁能按51%持股较前次追加投资346.8万美元。

2、非洲合资公司股权架构调整

为支持非洲建筑陶瓷业务的发展，优化集团管理体系，提高非洲建筑陶瓷业务运营管理及决策效率，公司及森大集团拟调整非洲合资公司的股权架构，以分别持有的Brightstar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Brightstar”）、Keda (Ghan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Ghana”）、Keda (Tanzan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Keda Tanzania”）、Keda Zambia股权及债权，对新设合资公司Tilemaster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Tilemaster”）进行增资；根据坦桑尼亚及赞比亚两国对于外资公司股东不得少于两名的规定，双方将分别将持有的Keda Tanzania、KedaZambia1%股份转让给Brightstar。本次增资及股权变更完成后，科达洁能通过Keda Holding持有Tilemaster注册资本4,379.99万美元，占比51%。同时，公司及森大集团对非洲各合资公司分别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均保持不变。具体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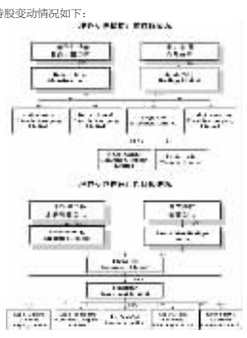

（二）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4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沈延昌已回避表决，其他8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与森大集团共同追加投资赞比亚项目，是基于对赞比亚的市场调研，有助于优化项目资金成本，促进公司非洲业务的布局及发展；本次对非洲合资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有助于优化集团管理体系，提高非洲建筑陶瓷业务运营管理及决策效率。本次交易前后，双方持股比例不变，交易公开、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董事会在审议本项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决策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对赞比亚项目追加投资，有利于优化项目资金成本；对非洲合资公司股权架构调整，有利于优化集团管理体系，提升运营效率。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中，公司及森大集团对非洲各合资公司分别持有的股权比例均保持不变，相关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公司的独立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同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森大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森大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沈延昌
注册资本：10,000港元
注册地址：ROOM A&B, 9/F., GLORY CENTRE, 8HILLWOOD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HONG KONG
成立日期：2019年9月18日
主营业务：投资及商品批发贸易等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1 | 沈延昌 | 100% |
| 合计 | | 100% |

鉴于森大集团于2019年9月设立，该公司暂未有相关财务数据。

（二）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沈延昌先生为森大集团的控股股东、董事，沈延昌先生控制的森大集团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及子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

1、Keda Zamb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
公司名称：Keda Zamb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15,000克瓦查
成立时间：2018年7月13日
注册地点：Lamise 4a, Makeni, Kafue road, Lusaka, Lusaka Province, Zambia
主营业务：建筑陶瓷及其余建筑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1 |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 51% |
| 2 | Sunda(Mu) Holdings Limited | 49% |
| 合计 | | 100% |

鉴于赞比亚项目尚未建设完成，该公司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2、Tilemaster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名称：Tilemaster Investment Limited
注册资本：5万美元
成立时间：2020年3月2日
注册地点：Level 5, Maeva Tower, Bank Street, Cybercity, Ebene, Republic of Mauritius
主营业务：陶瓷生产和建筑材料领域的投资及建筑材料贸易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1 |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 51% |
| 2 | Sunda(Mu) Holdings Limited | 49% |
| 合计 | | 100% |

鉴于Tilemaster于2020年3月设立，该公司暂未有相关财务数据。

（二）其他交易标的

1、Brightstar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名称：Brightstar Investment Limited
注册资本：4,030万美元
成立时间：2016年4月21日
注册地点：Level 5, Maeva Tower, Bank Street, Cybercity, Ebène, Mauritius
经营范围：贸易、陶瓷产品的生产、陶瓷相关领域的投资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1 |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 51% |
| 2 | Sunda(Mu) Holdings Limited | 49% |
| 合计 | | 100% |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 主要财务数据 | 2019年9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8,907.00 |
| 净资产 | 37,549.36 |
| |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170.43 |
| 净利润 | 3,503.97 |

2、Keda (Ghana) Ceramic Company Limited
公司名称：Keda (Ghana) Ceramic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成立时间：2016年1月22日
注册地点：Plot No.5, Sanit Road, DunkonahAccra, Accra Metropolitan, Greater Accra, Ghana
主营业务：陶瓷墙地砖的生产、制造与销售。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1 |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 51% |
| 2 | Sunda(Mu) Holdings Limited | 49% |
| 合计 | | 100% |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 主要财务数据 | 2019年9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2,246.25 |
| 净资产 | 18,204.01 |
| |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9,572.42 |
| 净利润 | 5,161.45 |

3、Keda (Tanzan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
公司名称：Keda (Tanzan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成立时间：2016年1月15日
注册地点：Ubungo Kisiwani UBU/KWN Dar Es Salaam
经营范围：陶瓷墙地砖的生产、制造与销售
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权比例 |
|---|---|---|
| 1 |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 51% |
| 2 | Sunda(Mu) Holdings Limited | 49% |
| 合计 | | 100% |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 主要财务数据 | 2019年9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1,827.67 |
| 净资产 | 11,741.67 |
| |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9,901.81 |
| 净利润 | 1,377.96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本次对赞比亚项目的追加投资，公司及森大集团均根据赞比亚项目的实际需求，遵循自愿协商、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持股比例对Keda Zambia同步进行出资。

鉴于本次对Tilemaster进行增资及股权转让事宜属于非洲合资公司组织架构调整，最终科达洁能及森大集团对非洲合资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变，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价格定价依据为合资公司的股东出资额，科达洁能与森大集团根据各自持有的股权比例进行平价增资及股权转让。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赞比亚项目

科达洁能（以下简称“甲方”）与广州森大（以下简称“乙方”）、森大集团（以下简称“丙方”）拟签署《关于合资在赞比亚兴建建筑陶瓷生产项目的合作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鉴于

(A) 甲、乙双方已于2019年01月21日在广东佛山签署《关于合资在赞比亚兴建建筑陶瓷生产项目的合作协议》（“《原协议》”），甲乙双方在赞比亚合作投资建筑陶瓷生产项目达成一致意见。

(B) 乙、丙双方已于2019年12月1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契约》，将乙方全资子公司：森大（毛里求斯）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称：SUNDA (MU) HOLDINGS LIMITED）的100%股权转让给丙方，所有股权转让登记备案手续以及政府审批许可手续已经完成，项目投资主体已经从乙方变更为丙方。

(C) 基于甲丙双方对赞比亚市场需求变化趋势的预测，为提高盈利能力，甲丙双方一致同意对《原协议》第1条“产品、产能”、第2条“投资总额”中部分内容进行补充和修订。

有鉴于此，经甲丙双方协商一致，对《原协议》达成以下修订意见：

1. 产品、产能

1.1.甲丙双方同意，以实现年产850万平方米的综合产能为目标，在赞比亚投资建设建筑陶瓷生产线一条，主要生产瓷片、小地砖等产品。

2. 投资总额

2.1甲丙双方同意，调整赞比亚项目的投资方案，项目投资总额由3300万美元变更为5000万美元。项目总体投资额5000万美元中的2000万美元由甲丙双方毛里求斯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和Sunda(Mu) Holdings Limited共同负责承担，其余3000万美元将由Keda Zambia Ceramics Company Limited自行筹措，甲丙双方提供必要的支持。

2.1.1 甲方同意，甲方毛里求斯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负责承担赞比亚项目投资金额中的1020万美元。

2.2.2 丙方同意，丙方毛里求斯全资子公司Sunda (Mu) Holdings